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開會地點：科學大樓一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本校全體教師、職員代表、家長會代表、學生代表

主席：林校長桂鳳

紀錄：曾素貞

壹、離別絮語—

113 年 2 月 1 日退休教師計 1 名：李泓老師

— 頒發學校紀念獎：玫瑰石獎牌一份

貳、頒獎

※《語文類》

教師	競賽項目	獲獎學生名單		名次
林子豪	參加 112 學年全國語文競賽(國語朗讀)			特優
	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國語朗讀)			第一名
朱芮萱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學生英文作文北區決賽	309	周○恩	佳作
王昭慧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學生英語演講北區決賽	312	賴○葳	佳作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學生英語演講北區決賽	313	王○閔	佳作
黃吉慶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英文單字比賽中區決賽	116	張○珊	一等獎
		317	韓○凡	一等獎
		214	李○玟	二等獎
		309	周○恩	二等獎
		301	許○羚	三等獎
王智忠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國語演說)	210	謝○臻	第六名
吳盈滿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國語字音字形)	306	李○嘉	第三名
呂惠貞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國語朗讀)	305	沈○誼	第五名
林承翰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寫字)	318	呂○岨	第三名
施唯真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閩南語朗讀)	309	莊○慈	第三名

教師	競賽項目	獲獎學生名單		名次
陳宥任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國語朗讀)	115	顏○安	第二名
曾孟雅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國語朗讀)	112	陳○靜	第四名
黃美珠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客家語朗讀)	210	戴○芷	第三名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客家語字音字形)	203	彭○晴	第二名
楊曉琪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作文)	102	彭○嫻	第三名
劉麗卿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閩南語情境式演說)	215	李○庭	第二名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客家語情境式演說)	216	吳○儀	第二名
賴芸騫	指導學生參加 112 學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閩南語朗讀)	105	陳○鎔	第二名

※《數理類》

本校參加 112 學年度學科能力競試複賽，成績優異，榮獲生物科第五名，化學科第七名，數學科、生物科、化學科、資訊科等佳作共 9 人，感謝吳承彥、孟柔吟、許庭嘉、李琯儀、楊哲瑋、古佳怡等老師指導。

※《音樂類》

本校合唱團榮獲—

- 112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新竹市初賽女聲合唱高中職團體組特優！
- 11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新竹市初賽閩南語高中職團體組特優！

本校管樂隊榮獲—

- 112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新竹市初賽管樂合奏高中職團體 B 組特優！

本校國樂隊榮獲—

- 112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新竹市初賽室內絲竹室內樂合奏高中職團體 B 組優等！

感謝郭心怡、陳妍蓉老師指導。

參、校長報告：

- (一) 感謝各位老師協助指導學生參加各項競賽，榮獲佳績。
- (二) 有關陽明交大與竹北高中改隸案，給予祝福，本校前次校務會議決議關於本校改隸案以多蒐集各方意見後再議，合併案未談成，未來竹女走自己的路，共同努力發揮竹女的特色及優勢。
- (三) 113 年 12 月 1 日將舉辦本校百周年校慶，籌備會議從去年 4 月開始持續進行中，

相關募款及活動亦持續進行，5 月將舉辦「世紀竹女御風翱翔」美展，歡迎共襄盛舉。

- (四) 教育部體育署委員蒞校訪視，推展女性學生喜歡之運動，本校將爭取補助經費於沂風學堂設置健身設施。
- (五) 國際教育交流部分，今年 5 月預計辦理韓國教育旅行進行 SDGs 交流，並於今年 12 月進行日本教育交流，將簽訂 1~2 所姊妹校長期合作。
- (六) 本校校園美感甚為重要，尤其是每日都需要使用的廁所，希望未來能多做努力，納入本校近期的計畫，例如科學大樓廁所。

肆、家長會代表致詞：

這學期家長會舉辦之各項活動感謝各處室及老師的支持及協助，需要家長會支援之處也歡迎轉知家長會。

伍、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一、本校 112 至 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草案（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擬修訂本校學生社團管理輔導實施辦法（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訂本校代理教師聘約約定事項（照案通過）

陸、各處室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一) 教學組：

1. 112 年語文競賽新竹市複賽共 17 人獲獎、全國語文競賽 2 人榮獲特優，感謝國文科協助指導。
2. 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英文作文北區決賽 1 人榮獲佳作，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英語演講北區決賽 2 人榮獲佳作，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區域決賽 1 人榮獲一等獎、2 位二等獎及 1 位三等獎，感謝英文科協助指導。
3. 112 上學期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執行成效良好，感謝各學科的協助。
4. 112 學年度上學期與清華大學等單位合作開設微課程共五門。
5. 由楊伯軒主任帶領學生參加 9/7SEMICON TAIWAN、11/30 工研院探索科技新未來。
6. 優質化北三區及前導計畫承辦/協辦共 10 場工作坊及座談會。

(二) 註冊組：

1. 本學期完成工作回顧一

- (1) 111 學習歷程提交
- (2) 學習歷程家長說明會
- (3) 學習歷程高一說明會
- (4) 112-1 學習歷程工作小組會議
- (5) 英聽、學測報名
- (6) 校內繁星推薦委員會
- (7) 繁星家長說明
- (8) 各項獎學金申請與頒發
- (9) 轉組、數 AB、數甲乙轉換相關業務

2. 寒假及下學期相關業務及提醒-

- (1) 1/22 (一) 23:59 前，請教師登錄截止日，也請繳交成績冊。
- (2) 1/25 (四) 前出題教師繳交學期補考試卷至註冊組
- (3) 導師至教務處領取學期成績單核章---已取消!
- (4) 2/5 (一) 學期補考 (請監試教師到校)
- (5) 2/27 (二) 學測成績公布
- (6) 本學期 (112-1) 學習歷程檔案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上傳截止：113/2/19 (一) 13:00
教師認證截止：113/2/23 (五) 17:00
(請老師如果要與學生討論作品，盡量在其他平台提早進行)
- (7) 113 大學繁星推薦-校內撕榜：3/5 (二)
- (8) 高三各項升學、高一升高二選組
- (9) 5/18~5/19 竹苗考區 113 年國中教育會

(三) 設備組：

1. 科學相關獲獎資訊：

- (1) 本校參加 112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國教署負責區 (第二區) 複賽，共計第五名 1 人，第七名 1 人，佳作 9 人，獲獎資料如下，感謝各位指導教師。

獎項	科別	姓名	班別	指導教師
佳作	數學科	陳○昕	高三/17	吳承彥
佳作	數學科	謝○辰	高三/17	吳承彥
佳作	數學科	劉○宇	高二/17	吳承彥
第 5 名	生物科	陳○容	高三/05	孟柔吟

佳作	生物科	沈○瑄	高三/16	許庭嘉
佳作	地球科學	陳○妤	高二/11	李琯儀
佳作	地球科學	殷○真	高二/17	李琯儀
佳作	化學科	林○安	高三/13	楊哲瑋
佳作	化學科	陳○穎	高三/15	楊哲瑋
第 7 名	化學科	陳○岑	高三/17	楊哲瑋
佳作	資訊科	王○閔	高三/13	古佳怡

(2) 本校 306 班張茲涵參加 112 學年度資安金盾獎，榮獲全國第二名。

2. 本學期辦理科學相關活動如下：

- (1) 112 年 9 月 27 日。112 年度下授計畫—「加強資優教育業務推動與運作計畫」參訪科學教育館。
- (2) 112 年 10 月 17 日~18 日。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與台積電文教基金會合辦「台積電女科學家科普之旅」。
- (3) 112 年 10 月 28 日。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2023 臺灣高中女力科技論壇」。
- (4) 112 年 10 月 30 日。國科會「2023 年臺灣科普環島列車」。
- (5) 112 年 12 月 2 日。均質化計畫：生物保育探索學術體驗營
- (6) 112 年 12 月 6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理學院科學饗宴」。

3. 本學期獲補助計畫如下：

- (1) 112 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精進方案- 獲補助經常門 51 萬 5 千元與資本門 35 萬 3 千元。
- (2) 112 年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 獲補助 64 萬 2 千元整
- (3) 112 年一般教學課室空間活化計畫（育樂中心沂風音樂多功能教學空間- 獲補助 85 萬元整。

(四) 特教組：

1. 本學期完成工作回顧——

※學術性向資優班部份

- (1) 112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優鑑定數理資優班入班 30 人、語文資優班入班 21 人。（感謝協助辦理之行政處室、監試同仁）
- (2) 112 年度數理及語文資優班加強資優教育業務推動計畫（感謝設備組、實研組協助辦理）
- (3) 112 年度資優設施設備計畫（視訊攝影機及人像追蹤式視訊攝影機、廣播麥克風設備、桌上型電腦、甜度計、可調式分注器、電流天秤實驗組）。

※身心障礙部份

- (1) 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新生轉銜會議暨第一次 IEP 會議 (8/22)
- (2) 身心障礙學生個別 IEP 會議、112-1 學年度專業服務 (心理諮商*1 名)
- (3)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新個案鑑定送件。
- (4)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生升大專院校甄試報名、各項特殊試場服務申請。

※美術班部份

- (1) 112 學年度特色招生美術班新生 25 名 (滿招。本屆無外加原住民、身心障礙生)。
- (2) 112 年度加強藝術才能班業務推動與運作計畫 (國美館及浪漫台三線藝術季校外教學、金工工作坊)。
- (3) 112 年度藝術才能班教學設備補助計畫 (專科教室投影機*1、廣播設備*1、磁吸式作品公告欄*1)。
- (4) 112 學年度美術班親師座談暨家長聯誼會。
- (5) 112 學年度高二美術班班級成果展、新竹市三校美術班暨社區夥伴學校聯合美展 (12/15 於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展出, 1/3 撤展)。
- (6) 12/25 橫山書法藝術館校外教學 (感謝美術班家長聯誼會經費補助)
- (7) 112 學年度學生美展相關業務,得獎名單如下:
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新竹市初賽比賽結果請參閱公告連結:
https://www.hgsh.hc.edu.tw/ischool/public/news_view/show.php?nid=16348
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全國賽比賽結果請參閱公告連結:
https://www.hgsh.hc.edu.tw/ischool/public/news_view/show.php?nid=16845
恭喜以上得獎同學,也感謝指導老師的辛勞。

2. 下學期工作事項一

- (1) 113 學年度北區學術性向資賦優異鑑定工作。
- (2) 臺灣北區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及術科測驗業務。
- (3)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推會跨教育階段及新個案鑑定審查、專業服務申請審查。
- (4) 113 年度加強資優教育業務推動計畫、資優人力、充實資優設施設備、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輔導、北區資優鑑輔、加強藝術才能班業務推動與運作等計畫推動。
- (5) 第 34 屆美術班畢業展巨城校外展策展規劃。
- (6) 辦理新竹女中創校百年「世紀竹女御風翱翔」美展,預定 1/19 利用 mail 廣發現任及曾任本校教職員工生徵件,並同步公告於學校網頁及竹女美術

班粉專。簡章辦法請參閱：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dZNRc3RACR_WMMy6h9FoKklzQOAYUOh-/view?usp=drive_link

(五) 實研組：

1. 112 學年度上學期實習老師共五位，感謝各位實習老師協助校務工作並幫忙各項學生事務，也感謝各實習輔導教師辛勞付出和悉心指導。

編號	實習老師	實習科目	教學指導老師	導師實習老師	行政實習老師
1.	李育維	歷史	何志宏	218 林春蘭	何志宏
2.	杜舜雯	歷史	陳燕如	114 陳佳華	趙振盛
3.	林泊璋	生物	張淳瑋	213 張淳瑋	陳信甫
4.	彭思瑋	國文	許婷	101 許婷	王智忠
5.	饒雅筑	英文	許書閔	201 許書閔	康雅蘭

2.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已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辦理完成，感謝行政同仁協助，也恭喜本校獲獎同學。
3. 112 學年度上學期優質化子計畫 B 各學科教師社群研習已辦理完成，本校共辦理 23 場教師增能研習，感謝各學科召集人協助規劃。
4. 112 學年度上學期均質化各項活動與計畫皆已辦理完畢，共辦理兩場教師研習與兩場國高中學術體驗學習營，感謝所有參與計畫教師的辛勞付出。
5. 112 學年度部分領域雙語教學計畫上學期部分共辦理四場教師共備工作坊、兩場外聘講師雙語增能研習，感謝陳名秀老師、自然科老師、資訊科老師及英文科老師參與與協助。
6. 112 學年度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上學期部分共辦理五場校內及兩場跨校教師共備工作坊及研習活動，其他計畫活動業已完成，感謝吳郁萱老師及英文科老師參與與協助。
7. 語文資優班加強資優教育業務推動與運作計畫—112 年 12 月 18 日邀請陽交大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梁婉麗教授分享經濟金融領域相關議題。另 9/10 迎新活動及 12/19 聖誕派對已辦理完成。
8. 112 學年度上學期第一次期中考補救教學辦理完成，感謝邱士珊老師指導。
9.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精進方案 A1、A2 研習本校完成率 99.26%，感謝各位老師積極參與。
10. 本校參與 112 學年度普通暨技術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生物適性教學教材研發

實驗計畫，感謝生物科張淳瑋老師及其他自然科老師協助研發。教育部因材網學生帳號已由校管建置完成，歡迎老師們多加利用網路資源。

11. 本校教師研習時數獲 111 學年度「學校本位暨教師自我專業進修規劃促進服務」國教署轄下高級中學第五名成績。

二、學務處報告：

※學務主任：

1. 百周年校慶籌備會議於本學年上學期召開五場會議，感謝校內外委員參與及各界捐款支持，目前已有多項活動募款達標。未來還請同仁們協助各項活動辦理，在此感謝!
2. 衷心感謝各班導師管理班務與輔導學生之辛勞付出；此外，非常感謝各處室教職同仁與各科教師協助學務處工作推展，齊心因應多變的環境!
3. 因應教官室與生輔組整併，學務處目前已招募六位學務創新人員，三月將進用第七位學創人員協助各項業務，此外，也依實際需求與狀況，持續修訂本校相關規定與辦法。

※學務處各組：

(一) 訓育組：

本學期重要工作

1. 學生議會成立，學生議長、副議長選舉。(議長：二年 3 班賴宣穎；副議長：二年 9 班林品臻。)
2. 8/25 (三) 10:00 全校導師會議
3. 9/1、2 (四、五) 畢冊教職員工沙龍照、畢業班師生團體照拍攝
4. 9/1 (五) 12:00 班級自治幹部訓練
5. 9/16 (六) 全校班級親師座談會
6. 11/1 (三) 14:10 高二、三學測祈福活動
7. 12/2 (六) 校慶暨全校運動會(化裝遊行表演)
8. 12/23 (六) 竹女竹中聯合舞會(班聯會)
9. 每月舉行月會
10. 其他：開學典禮、休業式、竹女人刊物、沂風通報、班聯大會、班代大會、校慶系列講座、友愛互助金申請及發放、週記抽查。

下學期重要工作

1. 班級自治幹部訓練

2. 學務會議
3. 高二校外教育旅行
4. 班級優秀青年楷模選拔
5. 高三成年禮
6. 零塑環保愛心園遊會
7. 四校歌唱大賽（班聯會）
8. 畢業紀念冊編輯、出刊
9. 第 76 屆畢業典禮
10. 第 36 屆班聯會正副主席選舉
11. 沂風講座
12. 其他：開學典禮、休業式、竹女人刊物、沂風通報、週記抽查等。
13. 綜合活動紀錄簿及週記若紀錄過於簡略，再麻煩導師多加指導。

（二）社團活動組：

1. 8/24（四）社團博覽會辦理完畢。
2. 10/30（一）~11/4（六）日本教育旅行已辦理完畢，共 57 位同學、3 位師長參與。
3. 高二合唱比賽已於 12/27（三）辦理完畢。
4. 六次社團課（9/20、9/27、10/18、11/15、12/6、1/10）已辦理完畢。
5. 辦理例行性社團活動、班級活動申請。
6. 112 學年度上學期工讀生業務已辦理完畢。113 學年度工讀金申請已送出。
7. 112 學年度上學期志工服務時數統計完畢，也感謝導師協助登記時數。
8. 感謝志工同學 112 學年度上學期的幫忙（校慶、高二合唱比賽、社團博覽會、全國音樂比賽與各項業務之協助）。
9. 協助 112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新竹市初賽，也感謝管樂、合唱、國樂指導老師們的用心指導。
10. 承接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國際教育交流聯盟計畫（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第七區辦事處），辦理先導參訪活動、接待家庭研習、國際交流等相關業務。

（三）生輔組：

1. 9/21 完成校園防災疏散演練；宿舍防災疏散演練。
2. 9/22 辦理全國北區修復式正義教師研習。
3. 10/4 召開助學金審查會議，協助有需求同學請領。
4. 承接推動校園性別平等教育特色學校計畫，本學期辦理兩次共備會議、一場教師研習及 12/12 專家諮詢訪視會議。

5. 辦理 112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

6. 儀隊公益表演

(1) 112/11/29 新埔鎮清水國小公益表演。

(2) 112/12/6 巨城購物股份有限公司公益表演活動。

(3) 113/1/1 新竹市政府 2024 升旗典禮公益表演。

(4) 113/1/1 巨城購物股份有限公司公益表演活動。

7. 大考中心英聽及學測考生服務隊招募。

8. 本學期線上請假系統使用情形，感謝各位導師的建議，建議部分皆及時回報廠商，未來使用上若有任何狀況或建議，再請隨時告知。

(四) 衛生組：

1. 112 年度 9 月-12 月本校資源回收共收入 9094 元，共回收 136264 公斤資收物。

2.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到健康中心傷病統計共 1426 人次，校方送醫共 2 人次（含急診及家長無法親自送醫者）。

3. 112.11/10 完成師生流感疫苗校園接種，施打人數 1259 人，全校接種率 63.9%。

4. 112 年度學生環境教育研習 4 小時，已全部辦理完畢，全校學生完成 4 小時時數。

5.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衛生委員會議暨校園食品衛生安全委員會議決議，自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試辦社團課間開放外食訂購。

6. 1 月 19 日上午 08：00-10：00 全校大掃除請各班導師協助班級內、外打掃工作及教室淨空事宜。（全校統一放學時間 11：00）

7. 本學期謝謝各班導師協助衛生組推動衛生業務工作，再次感謝導師的付出。

(五) 體育組：

 室外籃排球場整建工程進行中，感謝大家的體諒與支持。

◎體育組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對外比賽重要績效

- 游泳隊學生參加 112 年新竹市市運會錦標賽榮獲高女組冠軍及個人多項名次。
- 田徑隊學生參加 112 年新竹市市運會錦標賽榮獲高女組亞軍及個人多項名次。
- 排球隊學生參加 112 年新竹市中小學排球聯賽，榮獲高女組冠、季軍。
- 羽球隊學生參加 112 年全中運選拔暨羽球聯賽，榮獲高女組冠軍及個人雙打賽 1、3 名。
- 田徑聯隊學生參加 112 年普及化大隊接力，榮獲高中女子組第一名。
- 本校學生參加 112 年市長盃桌球賽及 113 年全中運選拔暨桌球聯賽，榮獲高女組冠軍及個人亞軍、雙打 2、3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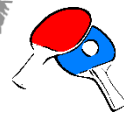
- 排球隊學生參加 112 學年度高中乙級排球聯賽，榮獲竹苗區預賽高中女子組第 1 名。
- 籃球隊學生參加 112 學年度高中乙級籃球聯賽，榮獲縣市預賽高中女子組第二名。
- 參加 113 年全中運有韻律體操、桌球、羽球、網球、田徑、跆拳道，共六項學生參加。

◎本學期班際比賽項目如下：

1. 112. 9/12-9/14	體適能三項檢測 (仰臥起坐、坐姿體前彎、立定跳、pacer)	
2. 112. 9/18-9/22	高一桌、羽球單打賽	一年級各班
3. 112. 9/18-9/22	籃球菁英賽	全校各班
4. 112. 10/16-10/20	高三班際排球賽	三年級各班
5. 112. 10/26-11/8	高二跳繩比賽	二年級各班
6. 112. 11/1-1/3	游泳能力基礎競賽	全校各班
7. 112. 11/15 -11/17	體適能 800m 檢測	全校各班
8. 112. 11/29	高三班際邁向成功之路	三年級各班
9. 112. 12/2	99 全校運動大會	全校性

※. 本學期校內各項活動競賽皆順利圓滿完成。感謝上天！感謝大家！

感謝同仁付出與支持，好體力，好智力，好升學率。
活動活動，要活要動，健康身體陪著你，謝謝大家。



三、總務處報告：

- (一) 本處依內部控制程序處理文書、庶務、出納等業務。
- (二) 本處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各項採購。
- (三) 持續導入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請各位協助注意班級教室、專科教室、實驗室等工作場所安全。
- (四) 近期施工工程
 1. 各廁將於寒假期間委託清潔廠商大清掃，感謝家長會經費協助。
 2. 行政大樓四樓廁所已整修完成。
 3. 籃球場整修工程施工中，預計 113 年 6 月底前完成。
- (五) 112 年 12 月 19 日新竹市文化局來函通知小禮堂已通過審議成為市定古蹟，

文化局審議會議將名稱定為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禮堂。

- (六) 校務基金預算有限，請節約用電、用水、用紙...等，並響應節能減碳政策，使用冷氣請調整適當溫度，以不熱為原則。

四、輔導室報告：

(一) 教職員輔導知能研習

1. 新進教師研習 112.8.24 (行政 11 人、資深教師 2 人、新進教師 10 人、實習教師 5 人、參加人數共 28 人)
2.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危機處理小組案例演練 112.9.6，講師：蕭毓文老師。(參加人數 23 人)
3. 教職員校園心理健康主題研習 112.11.21 「自殺防治守門員人～從阿德勒心理學，看懂學生的自我傷害」，講師：李家雯心理師。(參加人數 133 人)

(二) 生涯輔導

1. 班級說明會
 - (1) 高三學姊返校座談會實體及線上 112.9.8
 - (2) 高三多元入學說明會 113.1.6
 - (3) 高三學系探索量表 112.10.18
 - (4) 高一、二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112.10.19 (參加學生 40 人)
 - (5) 高一定向輔導 112.11.01
2. 邀請國內外大學蒞校宣導
 - (1) 國外大學
 - 112.9.11 新加坡大學 (參加學生 50 人)
 - 112.9.21 早稻田大學 (參加學生 30 人)
 - 112.10.17 香港科技大學 (參加學生 20 人)
 - (2) 國內大學
 - 112.9.25 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 (參加學生 150 人)
 - 112.10.12 成功大學成大電機系 (參加學生 120 人)
 - 112.10.13 臺灣師範大學設計學院 (參加學生 90 人)
 - 112.10.17 東吳大學外語學群 (參加學生 60 人)
 - 112.10.18 臺北大學統計學系 (參加學生 55 人)
 - 112.10.24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 (參加學生 97 人)
 - 112.10.27 長庚大學醫藥衛生學群 (參加學生 160 人)
 - 112.11.02 陽明交通大學生醫學院 (參加學生 176 人)
 - 112.11.06 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參加學生 122 人)
 - 112.11.07 中央大學大氣系 (參加學生 31 人)

- 112.11.09 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參加學生 55 人）
- 112.11.10 政治大學文學院（參加學生 71 人）
- 112.12.11 清華大學科管院學士班（參加學生 134 人）
- 112.12.14 政治大學傳播學院（參加學生 75 人）
- 112.12.29 政治大學創新國際學院及社會科學院（參加學生 68 人）

3. 升學說明會

- (1)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與備審資料製作說明會」112.12.06，講師：中央大學陳健章副教授（參加學生 628 人）

4. 職涯講座

- (1) 「認識工程人才的發展進路，想成為工程人才之高中生的自我預備」112.09.20（參加學生 626 人）
- (2) 「電影字幕翻譯師的日常」112.09.27（參加學生 624 人）
- (3) 「學用接軌-理論與實務差距」112.10.25（參加學生 630 人）

(三) 家庭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1. 辦理家庭教育暨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 (1) 「性別平權奮鬥之路」112.8.28，講師：林志潔教授（參加人數 120 人）
- (2) 女生向前走 38 期—112 年 12 月出刊

2.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

- (1) 高一「國高中大不同-協助孩子適應高中生活」及「認識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諮詢教師」112.09.16，講師：陳怡萱老師、劉曜璋老師、趙振盛組長（參加家長人數 250 人）
- (2) 「孩子教養挑戰多！身為家長的我，如何有效調適？」親職教育講座 112.10.3，講師：林佳慧心理師（參加家長人數 11 人）
- (3) 「印染幸福～活出自我女性獨特的自我價值」親職教育講座 112.10.18，講師：趙凡誼講師（參加人數 28 人）
- (4) 高三大學多元入學暨繁星推薦家長說明會 113.1.6（參加家長人數 90 人）

3. 辦理第 45 期家長讀書會 112.11.30、112.12.07—閱讀書籍：相信自己是夠好的媽媽。講師：涂冠如諮商心理師（參加人數約 12 人共 24 人次）

4. 編印親職教育刊物-高一心書父母手冊電子版 112 年 09 月出刊。

(四) 生命教育活動

1. 高一生命教育講座「做更好的自己」112.12.27，講師：劉桂光理事長（參加學生 180 人）
2. 生命教育週「流往生命中的美好」112.12.28（參加學生 15 人）

(五) 小團體與藝術工作坊

1. 辦理原住民學生關懷小團體 112.9.26、112.12.26，講師：陳怡萱老師（共 2 場次，30 人次）
2. 辦理學生藝術工作坊 112.12.19、112.12.26，講師：文苑老師（共 2 場次，38 人次）

(六) 112 學年度優質化「B-1 多元選修及校訂必修課程類」社群

「美國高等教育與相關資源介紹」112.10.12，講師：老師（參加人數 32 人）

(七) 認輔制度、學生晤談

1. 沂風之約認輔制度－（112 學年接受認輔學生 4 人參與認輔教師 3 人）
2. 學生晤談人次約 426 人次。晤談人數統計（112 年 8 月 1 日~113 年 12 月 29 日）

五、圖書館報告：

(一) 館務

1. 新編圖書含視聽資料共 312 冊(新購 255 冊：贈送 57 冊)。累計館藏共 77492 冊。
2. 借閱統計：112 上：借閱人次 953 人次，借閱冊次 2018 冊次。

(二) 資訊媒體組

1. 感謝全體教職員工配合執行 112 年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完成率達 100%。
2. 112 年本校資安事件為 0 件，請同仁繼續保持。
3. 112 年下半年度本校社交演練結果如下：
 - (1) 社交工程郵件開啟率：2.86%（全國演練結果，郵件開啟率 12.03%）
 - (2) 社交工程郵件連結點閱率：0%（全國演練結果，郵件連結點閱率 0.64%）
 - (3) 社交工程郵件附件開啟率：0%（全國演練結果，郵件附件開啟率 0.2%）資安宣導：處理公務請用公務郵件系統，收到不明郵件請勿開啟，不明連結請勿點選，不明附加檔案請勿下載安裝。如需利用郵件傳送機敏性資料，請將檔案加密後重送，再用其他管道告知對方解鎖密碼。
4. 113 年本校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與資通安全政策與目標，已於 113 年 01 月 03 日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中通過，連結如下：
通安全維護計畫維護計畫：
<https://www.hgsh.hc.edu.tw/resource/openfid.php?id=65258>
資通安全政策與目標：
<https://www.hgsh.hc.edu.tw/resource/openfid.php?id=65257>
5. 本校資通核心系統皆以完成向上集中：

- (1) 學校官網集中至成功大學。
- (2) 公務用郵件（教育雲端電子郵件）集中至國教署。
- (3) 校務核心系統與學習歷程檔案集中至國教署。
- (4) DNS 系統集中至成功大學。

112 年 11 月 14 日行政院數發部核定本校資安等級為 D。

6. 若電腦中毒、個資外洩或系統遭受入侵.....等，請依本校資安事件通報流程執行並儘快與資媒組聯繫協助通報。

本校資安通報流程連結如下：

https://www.hgsh.hc.edu.tw/ischool/publish_page/64/?cid=4827

(三) 讀者服務組

1. **充實館藏：**112 學年上學期圖書館藏陸續購入約 247 冊，經費約 93588 元整。另於暑假採購國語文競賽比賽 DVD 等，共 4500 元等。此外家長會亦協助圖書購置費陸續辦理中。未來持續充實影音媒體資料與圖書之薦構，歡迎師生踴躍推薦。
2. **本學期發行館刊：**
 - (1) 新書報報：3 篇，介紹館內新進圖書。
 - (2) 沂心集：3 篇，推介好文、好書閱讀。
3. **閱讀推廣活動與競賽：**
 - (1) **參加全國高中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本校參加教育部國教署中學生網站第 1121010 梯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共參賽 106 篇，獲得特優 3 篇、優等 17 篇，甲等 49 篇，共 65 篇得獎，得獎率 61.3%。感謝國文科與英文科老師指導。
 - (2) **辦理小論文校內初賽：**投稿總篇數 45 篇，評選 27 篇優等、18 篇入選。全國小論文寫作比賽，本校投稿限額 54 篇，獲獎者均取得投稿資格。感謝各科評審老師。
 - (3) **參加全國高中小論文寫作比賽：**本校參加教育部國教署中學生網站第 1121015 梯次小論文寫作比賽，共參賽 42 篇，獲得特優 5 篇、優等 5 篇，甲等 20 篇，共 30 篇得獎，得獎率 71.4%。感謝各科老師指導。
 - (4) **高一閱讀講座：**11 月 8 日（三）下午 14：00 至 16：30，科學大樓一樓會議室。
講題：學姐有話跟妳說：竹女及日治時期女子教育。
講師：國立臺灣圖書館蔡蕙頻教授。



(5) 高二閱讀講座：12月13日（三）下午14：00至16：30，科學大樓一樓會議室。

講座：從《我們的島》看我們的島。

講師：公共電視台「我們的島」節目部余立平製作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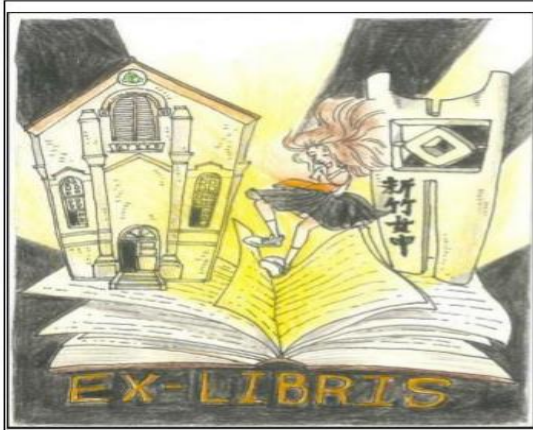


(6) 「讀好書寫好書：與書本的約會」閱讀推廣活動與館藏利用教育：

112年12月7日（四）起至12月底止。將欲交換之好書先送至圖書館一樓借閱，並填寫推薦卡與回饋卡。此外，利用本校自主學習先備課程辦理圖書館資源利用教育。



(7) 辦理112學年第二十一屆藏書票設計比賽：本屆主題方向「竹女·真善美」，得獎名單與作品參見公告，由家長會補助獎勵圖書禮券，感謝美術科教師協助評審。獲獎共優等5篇、佳作5篇、入選10。學生優等作品舉例如下：



優等 作者：308 班楊●頤



優等 作者：302 班蕭●芯

- (8) 旅讀護照心得寫作及沂風悅讀人獎學金與借閱排行榜：預計 1/5 統計並於期末休業式頒發沂風悅讀人獎學金 1 名；另擇優頒發本學期借閱排行榜獎勵金。感謝家長會補助經費。
- (9) 圖書館一樓主題書展活動：10-11 月：「說新竹人的故事」。12-1 月：「說寶島·話臺灣」主題書展。



4. 協辦百年校慶相關活動：

- (1) 協助公共電視台「我們的島」製作組拍攝小禮堂專輯。



- (2) 協助校慶影片製作組取材拍攝：



- (3) 提交校慶百年校史文物專刊 112 年度成果報告書：財團法人新竹市文化基金會補助經費，辦理提交 112 年度成果報告書與請款核銷作業。感謝本校師長與相關行政同仁協助。預計 113 年 12 月前提交第二年度 (113) 成果報告書並出版專刊。



(四) 自主學習成果：

1. 高一先備課程



2. 自主學習微課程-竹女尋寶記

時間：週四pm2:00

地點：圖書館教學資源中心

講師：清大文物館教師群



3. 高二自主學習講座：12月14日(四)14:10-15:00，電腦教室一。
講座:學檔力養成術 善用AI協作寫出獨特的學習歷程檔案
講師:優歷平台講師



4. 自主學習教師增能研習:10月4日9:30，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
講座:誰的校史?校史文物的徵集、保存與展覽
講師:清大文物館館長 謝小芬教授



六、人事室報告：

(一) 人事異動

姓名	動態原因	原職單位	新職單位	到(離)職日期	備考
李泓	退休	教務處		1130201	自願退休
郭心怡	留停	教務處		1130201	1130201-1130731 侍親留停
施唯真	留停	教務處		1130201	1130201-1140131 娩假、育嬰留停
許惠惠	留停	教務處		1130216	1130216-1140131 娩假、育嬰留停
翁子涵	新進			1130201	國文科代理教師 1130201-1130731
姜孝宗	新進			1130201	數學科代理教師 1130201-1130731
黃郁哲	新進			1130201	音樂科代理教師 1130201-1130731
楊芝涵	新進	教務處		11302016	美術科代理教師 1130216-1130731

(二)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請於 113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一）前送至人事室辦理：

1. 國中小無須檢據，高中職以上檢附繳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書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以示負責；轉帳繳費者，應併附原繳費通知單。
2. 子女如從事經常性工作，且開學之日前 6 個月工作平均每月所得超過勞工基本工資者（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 26,400 元，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 176 元。），以有職業論，不得申請補助。
3. 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費之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全免或減免學雜費（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者，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惟實際繳納之學雜費低於子女教育補助數額者，僅得補助其實際繳納數額）。但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及民間團體所辦之獎學金，不在此限。
4. 現役軍人子女獲有減免學雜費者，自不得再請領子女教育補助費。
5. 於本校第一次申請之同仁，請繳驗戶口名簿以確認親子關係。

**自 112 年 8 月起，生活津貼各項補助申請採線上或紙本申請併行，經由 MyData 線上申請只需上網填妥資料並將相關證明文件掃描上傳送出申請即可，無需再列印紙本送人事室。

高中以上要記得檢附繳費證明或繳費通知（繳費轉帳證明如看不出學籍、姓名、學雜費繳費明細時，除轉帳證明外尚需檢附繳費通知），第 1 次在本校申請者需繳

附戶口名簿資料,以查核請領資格,亦可循往例經由差勤系統列印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書簽名並檢附相關證明後紙本送人事室申請。(請至雲端差勤系統/差勤系統/各項費用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表請/申請/鍵入資料/毋需檢附證明請填「無/」列印,印出申請表一份,核章後檢附證明(收據或戶口名簿)送人事室。本校雲端差勤表單系統首頁掛有操作說明圖檔,請卓參。

(三) 113 年度補助健康檢查：

1. 本校 113 年度補助參加健康檢查人員,名單已通報並送達各處室及各學科辦公室。請列入受補助健檢同仁,依補助預算期限,於 113 年度內(113 年 12 月 10 日前)自行至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進行健康檢查。得請公假 1 天(差勤系統假別請點選"健康檢查公假"),並請將健檢收據(於 113 年 12 月 10 日前)送至人事室申請補助,最高補助金額 4,500 元。
2. 依「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第 5 點規定:「一般健康檢查,應於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實施之。」依上開規定,同仁若有進行一般健康檢查之需要者,應洽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之醫療機構進行檢查。如未於上述醫療機構實施者,其檢查費用即無從予以補助。前開醫療機構之名單,可至公務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網站 https://www.csptc.gov.tw/News_Content.aspx?n=526&s=12063 項下查詢【辦理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查詢】,請務必確認各該醫療機構是否尚在評鑑(認證)合格或認可之有效期限內。

(四) 113 年度文康活動計畫及經費經文康活動小組討論並陳校長核定自 113 年 1 月 1 日實施,項目分為員額編制內在職同仁生日禮金、自行組團活動補助及教職員工餐敘活動等,各項補助金額如下:

1. 生日禮金:原每人金額 1000 元調整為 1200 元
2. 自行組團活動補助:原每人補助金額 200 元調整為 300 元。
3. 教職員工餐敘活動:原每人補助 800 元調整為 1500 元,並循例由人事室於預算額度內統籌運用辦理。
 - 113 年活動內容暫定如下:
 - 地點:國賓大飯店(八方燴自助吧)
 - 時間:預訂於 112 學年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結束後。

(五) 欲申請 113 年 8 月 1 日退休之教師,請於 2 月 15 日前簽請校長同意並於 2 月 18 日下班前檢具相關文件送人事室函報國教署審定;另欲申請 113 學年度留職停薪同仁,亦請於 2 月 18 日前填具留職停薪申請書請並檢附相關文件陳核。

(六) 經 112 學年度教評會第 1 次會議決議,本校 113 學年參加國教署辦理之教師介聘作業。

※113 學年介聘作業程期：

1. 2月5日至2月17日：申請介聘教師上網填報資料，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送服務學校人事室初審。
2. 2月23日前：召開教評會審查申請人介聘條件。
3. 2月29日前：將申請資料上傳至介聘資訊系統初核網頁。
4. 3月8日：公告第1次電腦作業介聘建議名單。
5. 3月19日中午12時之前：達成介聘教師完成報到。
6. 3月22日：公告第2次電腦作業介聘建議名單。
7. 4月3日中午12時之前：達成介聘教師完成報到。（第2次介聘）

「113 學年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作業」，訂於本（113）年 2 月 5 日（星期一）至 2 月 17 日（星期六）17：00 開放「教師介聘資訊作業系統網站」受理申請教師登錄資料，請有意申請介聘之教師上網填報資料；並列印「113 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完成線上申請證明」於本（113）年 2 月 17 日（星期六）下班前併同相關證明文件送學校人事室。

『教師介聘資訊作業系統網站』（教師報名網址）：

https://gepin.hhsh.chc.edu.tw/wTeacher/Teacher_OutOfLoginDateTime.aspx 或由溪湖高中首頁點選【教師介聘資訊網】後進入教師介聘資訊網頁後再點選【教師介聘資訊作業系統】，並請留意作業日程期限。

【★重要提醒：達成介聘之教師，應配合學校之課程安排（如日、夜間排課、國中部授課），不得拒絕。）請擬參加介聘作業教師審慎選填介聘學校】。

七、主計室報告：

（一）112 年度決算業已編製完成，並依限上傳國教署彙編中，112 年度財務收支執行狀況如下（詳如附表）：

1. 收支餘絀情形：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收入決算數 268,064,985 元，支出決算數 280,459,725 元，收支短絀 12,394,740 元，較預算編列短絀 26,006,000 元，減少短絀 13,611,260 元，主要係因年度中補助收入增加，及依實際業務需要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雜項費用較預算數減少等原因所致。
2. 資本支出情形：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資本支出可用預算數 18,334,000 元，執行數 18,190,298 元，執行率 99.22%，其中土地改良物執行數 11,519,128 元，執行率 99.99%、機械及設備執行數 3,141,020 元，執行率 99.97%、交通及運輸設備執行數 881,415 元，執行率 99.93%，什項設備執行數 2,648,735 元，執行率 94.94%。

3. 資產負債情況：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資產總額 1,109,261,463 元，其中流動資產 139,285,921 元、準備金 18,758,472 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857,360 元、無形資產 1,638,197 元、其他資產 775,721,513 元；負債總額 819,493,625 元，其中流動負債 34,759,959 元、其他負債 784,733,666 元；淨值 289,767,838 元，其中基金 173,758,265 元、公積 140,915,320 元，累積短絀 24,905,747 元。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業務收入	254,493,000	100.00	260,654,135	100.00	6,161,135	2.42
教學收入	29,687,000	11.67	30,323,888	11.63	636,888	2.15
學雜費收入	30,132,000	11.84	29,773,380	11.42	-358,620	-1.19
學雜費減免	-4,100,000	-1.61	-3,605,796	-1.38	494,204	-12.05
建教合作收入	3,655,000	1.44	4,156,304	1.59	501,304	13.72
其他業務收入	224,806,000	88.33	230,330,247	88.37	5,524,247	2.4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208,132,000	81.78	208,132,000	79.85	0	
其他補助收入	11,324,000	4.45	17,654,961	6.77	6,330,961	55.91
雜項業務收入	5,350,000	2.10	4,543,286	1.74	-806,714	-15.08
業務成本與費用	282,596,000	111.04	279,868,104	107.37	-2,727,896	-0.97
教學成本	220,627,000	86.69	210,552,241	80.78	-10,074,759	-4.57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217,482,000	85.46	206,395,937	79.18	-11,086,063	-5.10
建教合作成本	3,145,000	1.24	4,156,304	1.59	1,011,304	32.16
其他業務成本	2,562,000	1.01	2,445,388	0.94	-116,612	-4.55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697,000	0.67	1,597,850	0.61	-99,150	-5.84
雜項業務成本	865,000	0.34	847,538	0.33	-17,462	-2.02
管理及總務費用	47,578,000	18.70	45,759,827	17.56	-1,818,173	-3.8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47,578,000	18.70	45,759,827	17.56	-1,818,173	-3.82
其他業務費用	11,829,000	4.65	21,110,648	8.10	9,281,648	78.47
雜項業務費用	11,829,000	4.65	21,110,648	8.10	9,281,648	78.47
業務賸餘（短絀）	-28,103,000	-11.04	-19,213,969	-7.37	8,889,031	-31.63
業務外收入	3,279,000	1.29	7,410,850	2.84	4,131,850	126.01
財務收入	719,000	0.28	1,363,520	0.52	644,520	89.64
利息收入	719,000	0.28	1,363,520	0.52	644,520	89.64
其他業務外收入	2,560,000	1.01	6,047,330	2.32	3,487,330	136.22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860,000	0.73	1,964,340	0.75	104,340	5.61
違規罰款收入	0	0.00	15,330	0.01	15,330	--
受贈收入	460,000	0.18	3,936,977	1.51	3,476,977	755.86
雜項收入	240,000	0.09	130,683	0.05	-109,317	-45.55
業務外費用	1,182,000	0.46	591,621	0.23	-590,379	-49.95
其他業務外費用	1,182,000	0.46	591,621	0.23	-590,379	-49.95
雜項費用	1,182,000	0.46	591,621	0.23	-590,379	-49.95
業務外賸餘（短絀）	2,097,000	0.82	6,819,229	2.62	4,722,229	225.19
本期賸餘（短絀）	-26,006,000	-10.22	-12,394,740	-4.76	13,611,260	-52.34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執 行 率
	本年度預算數	調 整 數	合 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34,000	0	18,334,000	18,190,298	99.22%
土地改良物	4,850,000	6,670,000	11,520,000	11,519,128	99.99%
土地改良物	4,850,000	6,670,000	11,520,000	11,519,128	99.99%
房屋及建築	6,150,000	-6,150,000	0	0	
房屋及建築	6,150,000	-6,150,000	0	0	
機械及設備	1,943,000	1,199,000	3,142,000	3,141,020	99.97%
機械及設備	1,943,000	1,199,000	3,142,000	3,141,020	99.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3,000	529,000	882,000	881,415	99.93%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3,000	529,000	882,000	881,415	99.93%
什項設備	5,038,000	-2,248,000	2,790,000	2,648,735	94.94%
什項設備	5,038,000	-2,248,000	2,790,000	2,648,735	94.94%
合 計	18,334,000	0	18,334,000	18,190,298	99.22%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校務基金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1,109,261,463	100.00	負債	819,493,625	73.88
流動資產	139,285,921	12.56	流動負債	34,759,959	3.13
現金	124,943,196	11.26	應付款項	4,432,084	0.40
銀行存款	124,943,196	11.26	應付代收款	4,039,449	0.36
流動金融資產	9,990,000	0.90	其他應付款	392,635	0.0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990,000	0.90	預收款項	30,327,875	2.73
應收款項	201,754	0.02	預收收入	30,327,875	2.73
應收利息	201,754	0.02	其他負債	784,733,666	70.74
預付款項	182,990	0.02	遞延負債	8,089,590	0.73
預付費用	182,990	0.02	遞延收入	8,089,590	0.73
短期貸墊款	3,967,981	0.36	什項負債	776,644,076	70.01
短期墊款	3,967,981	0.36	存入保證金	3,135,100	0.2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8,758,472	1.69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945,026	0.09
準備金	18,758,472	1.69	應付代管資產	772,563,950	69.65
其他準備金	18,758,472	1.69	淨值	289,767,838	26.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857,360	15.67	基金	173,758,265	15.66
土地改良物	13,249,868	1.19	基金	173,758,265	15.66
土地改良物	16,988,068	1.53	基金	173,758,265	15.66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3,738,200	-0.34	公積	140,915,320	12.70
房屋及建築	126,404,573	11.40	資本公積	140,915,320	12.70
房屋及建築	152,198,339	13.72	受贈公積	140,915,320	12.70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25,793,766	-2.33	累積餘絀	-24,905,747	-2.25
機械及設備	11,683,286	1.05	累積短絀	-24,905,747	-2.25
機械及設備	76,496,824	6.90	累積短絀	-24,905,747	-2.25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64,813,538	-5.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24,413	0.2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072,303	0.91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7,747,890	-0.7			
什項設備	20,195,220	1.82			
什項設備	89,349,258	8.05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69,154,038	-6.23			
無形資產	1,638,197	0.15			
無形資產	1,638,197	0.15			
電腦軟體	1,638,197	0.15			
其他資產	775,721,513	69.93			
遞延資產	3,157,563	0.28			
遞延費用	3,157,563	0.28			
什項資產	772,563,950	69.65			
代管資產	854,813,465	77.06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82,249,515	-7.41			
合 計	1,109,261,463	100.00	合 計	1,109,261,463	100.00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本年度決算數為 \$480,002，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本年度決算數為 \$480,002。

2. 附註揭露事項：經管珍貴動產本年度決算數125,000元，係帳列什項設備之書畫。

八、秘書報告：

- (一) 感謝各處室協助完成 112 年內控作業。
- (二) 持續加強個資保護、反霸凌、兩性平等、教學正常化、資安、職安、校安.....等各項宣導，請同仁自行查看本校各項通知、公告。

柒、提案討論：

- 案由一：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期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一)

- 案由二：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修正案。（學務處）

說明：依 112 年 1 月 6 日台教國署學字第 1120000994E 號函「學生獎懲規定審查見」辦理修正。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如附件二)

- 案由三：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假日行為輔導實施要點修正案。（學務處）

說明：配合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修正，部分條文修改至本要點。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如附件三）

- 案由四：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案（學務處）

說明：配合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修改（詳如附件四）。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如附件四)

- 案由五：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計畫及實施規範修正案（圖書館）

說明：

1. 依 111 年 12 月 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165823 號函修訂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參考規定）及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064831A 號令修正發布「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第 7 點辦理
2. 本校自主學習實施三年來因應各方意見及檢討修正。

決議：照案通過（詳如附件五）

• 案由六：服裝儀容規定修改（班聯會提案）

說明：

1. 108 課綱自推行以來，強調兼顧學生個別需求，尊重多元文化與族群差異之價值。而服裝穿著、儀容表現作為學生表現自我價值、認同之重要符號，不應受限於學校自治規定，故本班提出此案，希望可使學生們自行選擇服裝儀容，不受學校規定之限制。
2. 具體建議：

下文為《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原文之節錄：（取自《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手冊》112 年 08 月修訂版）

參、服裝

四、服裝穿著時機：

- （一） 上學、放學或平日於校內得選擇合宜混合穿著學校制服（含校服、運動服）及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如班服、社服、校隊服及學校紀念衫）。
- （二） 重要集會及重要場合（如開學典禮、畢業典禮、休業式、月會、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須著全套制服；上體育課須著本校全套運動服及運動鞋。
- （三） 假日學生到校課業輔導、補考、重補修、補救教學者，應穿著學校校服。
- （四） 假日學生到校白習或其他活動者，得穿著便服，並應攜帶可資辨別學生身分之證件。
- （五） 可考量天氣變化及個人需求加穿個人保暖衣物。

肆、儀容：

- 一、頭髮以整齊清潔為原則。
- 二、不戴耳環、學號依規定繡製。

- 三、指甲不得留長塗指甲油。
- 四、指甲須經常修剪，不得有污垢，以保衛生。
- 五、依照服裝規定穿著，並注意整潔大方之原則。
- 六、若因病痛或受傷可先著涼鞋到校，並至健康中心開立證明。

下文針對上述規定進行更改建議之詳細說明

斜字體為本班建議更改處，**畫底線**處為本班建議刪除條目，標楷粗體字為本班對更改處之建議調整內容。

參、服裝：服裝按規定穿著，並經常保持整潔。

四、服裝穿著時機：

(一) **上學、放學或平日於校內得選擇合宜混合穿著學校制服(含校服、運動服)及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如班服、社服、校隊服及學校紀念衫)。**

更改為：入校時，需著一件含學校標誌(校名、校徽等)之衣服(校慶紀念衣、班服、校服、含班級補徽之運動短褲、運動長褲等)或背學校書包，以便警衛辨識入校後，得依學生意願選擇穿著。

(二) 重要集會及重要場合(如開學典禮、畢業典禮、休業式、月會、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須著全套制服;**上體育課須著本校全套運動服及運動鞋。**

更改為：上體育課時，得依學生意願著適合運動之服飾。

(三) 假日學生到校課業輔導、補考、重補修、補救教學者，應穿著學校校服。

(四) 假日學生到校自習或其他活動者，得穿著便服，並應攜帶可資辨別學生身分之證件。

(五) 可考量天氣變化及個人需求加穿個人保暖衣物。

肆、儀容：

一、頭髮以整齊清潔為原則。

二、**不戴耳環**學號依規定繡製。

三、指甲不得留長塗指甲油。

四、指甲須經常修剪，不得有污垢，以保衛生。

五、依照服裝規定穿著，並注意整潔大方之原則。

六、若因病痛或受傷可先著涼鞋到校，並至健康中心開立證明。

討論：

體育組回應：

1. 體育課程服儀穿著，有關於運動安全，要穿的是體育專業考量適合的體育服，並非一般服儀要求，不適合以一般服儀來討論與表決，且依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第四條第2點，體育課時，應穿著學校運動服或學校認可之其他運動服裝，並應穿著運動鞋。
2. 基於上述安全考量，只認可本校之體育服，若同學針對體育服的穿著感受不佳，應是針對如何修正服裝設計。

決議：本案撤回，先送服儀委員會討論決議後再送校務會議。

• **案由七：增加自習室開放時間（班聯會提案）**

說明：

1. 放學時段實為下課時間，較難要求班上同學保持完全安靜，給予讀書同學，安靜的讀書空間。將自習室提早至 16:00 開放，讓放學有安靜讀書需求的學生，可以在一放學就有地方可以讀書。
2. 具體建議：自習教室提早至 16:00 開放。

決議：照案通過

• **案由八：開放顯示各次段考 20 名後班排、200 名後類排，以及顯示期末考的班排類排（班聯會提案）**

說明：

1. 目前的類排顯示規則是：
高一：顯示類排前 200 名，班排前 20 名
高二、三文組：顯示類排前 100 名，班排前 20 名
高二、三理組：顯示前 200 名，班排前 20 名
我們希望可以改成：高一高二高三的班排類排全部顯示於成績系統上，同時，目前成績系統並沒有顯示期末考的班排類排，我們希望顯示期末考的班排類排。透過此提案，我們可以更加精確的掌握讀書狀況，以便調整讀書方式及檢視自身進退步，有更加具體的努力方向。
2. 具體建議：
 - (1) 將高一高二高三的班排類排全部顯示於成績系統上
 - (2) 顯示期末考班排類排

決議：本案擱置，於蒐集更多意見後提下次會議表決。

捌、臨時動議：

- 案由：修正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服裝儀容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條設置委員名單，提請討論。（學務處）

說明：

一、因本校主任教官退伍、行政人員與各年段級導師異動，為符合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擬修正服裝儀容委員會委員成員，於本次校務會議提請討論，委員人數修正如下：

- (一)行政人員代表 6 人：由學務主任、總務主任（因主任教官退伍更換）、教務主任（為符合要點第四條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新增）、訓育組長、衛生組長（為符合要點第四條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新增）、體育組長擔任（由學務主任擔任召集人）。
- (二)教師代表 3 人：由 3 位級導師擔任。
- (三)學生代表 5 人（由學生議會推派）。
- (四)家長會代表 1 人（由家長會推派）。

二、本校 112 學年度服裝儀容委員會委員名單詳如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

玖、主席結論：

壹拾、散會(10 時 30 分)

週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一	2/11 初二	2/12 初三	2/13 初四	2/14 初五	2/15 宿舍 17:00 開館	2/16 開學日 友善校園週 清寒優秀獎學金(減免學雜費) 申請開始 高一、二繳交閱讀心得 發註冊繳費單及全校教科書 第 1 節導師時間 第 2.3 節全校大掃除 第 4 節開學典禮 宿舍開館(08:00 開 · 17:00 開)	2/17 補上班(2/8) · 補上課 (2/15) 當日晚自習暫停(16:00 放學) 小論文校內初賽開始收件 (2/17-2/22) 宿舍閉館(08:00 閉)
二	2/18	2/19 交通安全宣導週 高一、二課輔開始 班級幹部訓練(中午) 112 學年第 1 學期課程成果上傳截止日 寒假借書期限延長結束日	2/20 全校體格複檢開始	2/21 112 學年第 1 學期課程成果認證不通過-補件截止日 全校導師會議(14:10 · 綜合 6 樓) 高一、二、三班會(5 節) · 維護校園安全法律宣教(6 節 · 育樂中心) · 交通安全宣教(7 節 · 育樂中心)	2/22 閱讀心得比賽報名表繳交截止日 小論文校內初賽截稿(13:00)	2/23 112 學年第 1 學期課程成果教師認證截止日	2/24 游泳中小學聯合運動會 (2/24-2/25) 多益英文檢定試場布置
三	2/25 多益英文檢定 (場地借用)	2/26 班級讀書會週 班級榮譽競賽評分開始	2/27 高三分科測驗模擬考試(I) 大學學測成績公布(大考中心) 宿舍閉館(08:00 閉)	2/28 和平紀念日 宿舍 17:00 開館	2/29 大學術科成績公布(術科委員會) 閱讀心得比賽參賽說明會 (12:05)	3/1 大學繁星推薦校內初選說明會 (高三校排前 50% · 中午) 質居生暨校外工讀生座談會 (12:10)	3/2
四	3/3	3/4 性別平等週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高一性向測驗導師說明會 圖書館 3-4 月主題書展	3/5 大學繁星推薦校內選填志願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家庭教育小組會議 田徑中小學聯合運動會(3/5-3/7) 體適能三項測驗	3/6 小論文比賽參賽說明會(12:05) 高一班會(5 節) · 性向測驗施測(6.7 節 · 導師協助施測) 高二班會(5 節) · 高二性平講座(6.7 節 · 小禮堂/科大會講室) 高三班會(5 節) · 高二課程團體諮詢(6.7 節 · 各班教室)	3/7	3/8	3/9
五	3/10 全國閱讀心得 比賽截稿(12:00) 全中運會前賽 (3/10-3/15)	3/11 防災教育週 開放高一、二教室(晚)自習(3/11-3/21)	3/12	3/13 高一、二班會(5 節) · 社團①(6.7 節) 高三班會(5 節) · 社團①(高三面試須知講座 · 6.7 節 · 小禮堂)	3/14 防震防災疏散演練(09:50-10:10 · 打掃暫停實施) 宿舍防震防災疏散演練(19:00)	3/15 全國小論文比賽截稿(12:00)	3/16
六	3/17	3/18 環境教育週	3/19 公告繁星第 1-5 類錄取及第 8 類通過名單(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3/20 高一、二班會(5 節) · 環境教育影片欣賞①(6.7 節) 高二班會(5 節) · 園遊會籌備(6.7 節 · 小禮堂) 高三班會(5 節) · 環境教育影片欣賞②(6.7 節)	3/21 全校第一次期中考	3/22 世界森林日/消除種族歧視國際日 全校第一次期中考	3/23
七	3/24	3/25 沂風感恩週	3/26 高三導師升學輔導協調會暨各科模擬面試協調會(中午)	3/27 衛生委員會暨校園食品衛生安全委員會會議(12:10 · 第一次) 教職員工急救訓練(6.7 節 · 科大會講室) 高一、二班會(5 節) · 社團②(6.7 節) 高三班會(5 節) · 社團②(成年禮 · 6.7 節 · 育樂中心)	3/28 公告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3/29 親職教育講座	3/30
八	3/31	4/1 言論自由教育週 高二教育旅行(4/1-4/3)	4/2 高二教育旅行(4/1-4/3)	4/3 高二教育旅行(4/1-4/3) 宿舍閉館(08:00 閉) 高一班會(5 節) · 園遊會籌備(6.7 節) 高三班會(5 節) · 環境教育影片欣賞③(6.7 節)	4/4 兒童節	4/5 民族掃墓節	4/6
九	4/7 言論自由日	4/8 親職教育週 公告 2、3 月借閱排行榜	4/9	4/10 高三分科測驗模擬考試(II) 高一導師暨課師測驗解釋說明會(中午) 高一、二班會(5 節) · 社團③(6.7 節)	4/11 家長讀書會①	4/12 個中二階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 習歷程檔案-考生演練(大學甄選 入學委員會 · 4/12-4/17) 好書交換日(12:00)	4/13 環保愛心零塑園遊會 高一選群家長說明會 高二多元入學家長說明會 第 34 屆美術班校內畢業 展 竹女竹中文藝獎決賽會議
十	4/14	4/15 沂風圖書館週 書展開始(4/15-4/19) 高三週記抽查(2 篇) 高二桌球推球賽(中午 · 4/15-4/19) 發放冷氣卡及遙控器	4/16	4/17 高一、二班會(5 節) · 閱讀講座(6.7 節 · 科大會講室) 高二班會(5 節) · 作文講座(6.7 節 · 小禮堂) 高三班會(5 節) · 社團③	4/18 家長讀書會②	4/19 北藝獨招二階(4/19-4/26) 書展結束	4/20 全中運(4/20-4/25)
十一	4/21	4/22 節能減碳週 世界地球日 高三期末考	4/23 高三期末考	4/24 高三期末考 高一、二班會(5 節) · 社團④(6.7 節) 高三班會(5 節) · 一般模擬面試(6.7 節)	4/25 開放高一、二教室(晚)自習 (4/25-5/7)	4/26	4/27 高三專業模擬面試-校外人士場(上午)
十二	4/28	4/29 食品安全教育週 高三教師登錄學期成績及繳交成績 冊截止日	4/30 衛生委員會暨校園食品衛生安全委員會會議(12:10 · 第二次) 高三學生至成績系統查詢學 期成績及錯誤回報(5/1 中午 12:00 止)	5/1 國際勞動節 高三學生學期成績錯誤回報截止日(中午 12:00 止) 高一、二班會(5 節) · iWIN 網路安全宣導(6.7 節 · 育樂中心) 高三專業模擬面試-校內教師場(5.6.7 節)	5/2 個中二階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 習歷程檔案-考生正式上傳(大 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 5/2-5/8)	5/3 高三轉銜輔導會議	5/4
十三	5/5	5/6 服務學習教育週 高一、二第二次期中考	5/7 高一、二第二次期中考 公布高三學期補考學生名單 /考程表/登記表(5/8 晚上 24:00 登記截止)	5/8 高一、二第二次期中考 高三分科測驗模擬考試(III) 高三學期補考登記截止(晚上 24:00 止)	5/9	5/10	5/11
十四	5/12 國際護理師 節	5/13 健康促進教育週 高三學期補考 學雜費減免申請開始 圖書館 5-6 月主題書展 親情出刊	5/14	5/15 國際家庭日 高一選群說明會(發放選群單 · 時間 · 地點公告) 高一、二班會(5 節) · 課程團體諮詢(6.7 節 · 各班教室) 高三班會(5 節) · 社團④(6.7 節)	5/16	5/17 下午停課 · 國中教育會考試場 佈置暨試務會議 · 工研院參訪 旅護護照統計截止(12:00)	5/18 國中教育會考
十五	5/19 國中教育會考	5/20 多元文化週 羽球公開賽(中午 · 5/20-5/24)	5/21 世界文化多樣性促進對話和發展 日	5/22 生物多樣性國際日 語文競賽(5.6 節) 高一、二、三班會(5 節) · 社團⑤(6.7 節) 高二轉學群申請開始	5/23	5/24	5/25
十六	5/26	5/27 反毒宣導週 減免學雜費申請截止 認輔期末會議	5/28	5/29 高一、二水上運動會 高三班會(5 節) · 畢業受獎同學預演(6.7 節 · 育樂中心)	5/30 高三歸還所有借書	5/31 高三期末教學設備點收	6/1
十七	6/2	6/3 生涯規劃輔導週 公告 4、5 月借閱排行榜	6/4 畢業典禮 08:30 程序預演 · 09:30 正 式開始 收回高三班級鑰匙/冷氣卡並 發還儲值餘額	6/5 公告繁星第 8 類錄取名單(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高二轉學群申請截止 高一班會(5 節) · 英語說故事比賽(6.7 節 · 小禮堂) 高二班會(5 節) · 閱讀講座(6.7 節 · 科大會講室)	6/6	6/7 高一繳交選群單截止日	6/8
十八	6/9	6/10 端午節 宿舍 17:00 開館	6/11 網路安全宣導週	6/12 高一班會(5 節) · 環境教育影片欣賞②(6.7 節) 高二班會(5 節) · 甄選入學經驗分享座談會(6.7 節 · 各班教室)	6/13 公告大學申請入學統一發結 果(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自主學習成果發表會(5.6 節)	6/14 暑假借書延長開始日 班級書庫圖書送還圖書館	6/15 世界海洋日 開放高一、二教室(晚)自 習(6/15-6/26)
十九	6/16	6/17 民主教育週 高一、二週記抽查(3 篇)	6/18	6/19 高一、二班聯大會(5 節 · 育樂中心) · 社團⑥(6.7 節)	6/20	6/21 高一、二課輔結束	6/22
廿	6/23	6/24 暑期安全宣導週 高一、二期末教學設備點收	6/25 高一、二期末考	6/26 高一、二期末考	6/27 高一、二期末考	6/28 休業式 第 1 節導師時間 第 2.3 節全校大掃除 · 校務會 議 第 4 節結業典禮 · 頒發沂風悅 讀人獎學金、悅書人獎項 · 收 回高一、二班級鑰匙/冷氣卡並 發還儲值餘額 宿舍開館(13:00 開館 · 21:00 高 一、二大掃除後閉館)	6/29



※7/16(二)學期補考(7/10-11 學期補考登記)

附件二：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 修正案

原條文	國教署審查意見說明	修正內容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	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000994E 號函「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修正，酌作條文修正。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
第十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警告： 七、無故缺席重要集會者。	學習節數之出缺席紀錄業反映學生出缺勤行為事實，倘再以獎懲規定辦理，將致重複列計；另依本署111年3月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26379 號函之「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所示，非學習節數出席狀況不得書面懲處，請予刪除。	本條文予以刪除(後列條文依次向前修正)，並修改至本校學生假日行為輔導實施要點 第三條 「實施方式：」 第六項 「學生行為表現有下列情事者，得酌予公共服務：」 第九款 。 原第九款更改為第十款 。
第十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警告： 八、因相同理由被登記假日行為輔導累計四次(以一學期計算，得累計)，或假日行為輔導無故未到者。	定義不明確，建議修正為：「因相同理由被登記假日行為輔導累計四次(以一學期計算，得累計)，或假日行為輔導無故未到者(不含服儀違規、學習或非學習節數活動出缺席、遲到)」。	第十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警告： 八、因相同理由被登記假日行為輔導累計四次(以一學期計算，得累計)，或假日行為輔導無故未到者(不含服儀違規、學習或非學習節數活動出缺席、遲到)。
第十一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小過：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經查未訂定涉及性平之懲處規定，建議於第 11、12 條規定分別新增：「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情節輕微者」、「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未滿 18 歲之學生間合意發生刑法第二二七條之行為者，不在此限)、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行為屬實，情節重大者」。	第十一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小過：增列第十二項： 十二、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情節輕微者 。 第十二條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增列第十六項： 十六、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未滿 18 歲之學生間合

		意發生刑法第二二七條之行為者，不在此限)、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行為屬實，情節重大者。
第十一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小過：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經查未訂定涉及霸凌之處規定，建議於第 12、13 條規定分別新增：「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輕微 / 嚴重者」。	第十一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小過：增列第十三項： 十三、 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輕微者。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增列第十七項： 十七、 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嚴重者。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三、態度傲慢，惡劣污蔑師長者。	爰「態度傲慢/汗蟻師長」係指學生對師長「態度上有不恭敬之處」，然參考釋字第 567 號及 656 號理由書，「態度」的管制已進一步涉及到學生內部思想自由，關乎人權保障，爰學校尚不得以類此規定作為懲處要件。建議修正為：學生對教職員之言行已涉及「公然侮辱」或「毀謗」等法律責任，情節重大者。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三、 態度傲慢，惡劣污蔑師長者學生對教職員之言行已涉及「公然侮辱」或「毀謗」等法律責任，情節重大者。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十、攜帶違禁品，有妨害公共安全之虞者。	建議修正為：攜帶「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0 條」所指違法物品到校，有妨害公共安全之虞者。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十、 攜帶違禁品，有妨害公共安全之虞者「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0 條」所指違法物品到校，有妨害公共安全之虞者。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十四、公開惡性破壞校譽及人身攻擊，情節重大者。	爰「破壞校譽」定義不明確。建議修正為：「對學校或對他人施予不當或非經證實言論，可能衍生負面輿情等情節重大者」。	第十二條 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十四、 公開惡性破壞校譽及人身攻擊，情節重大者對學校或對他人施予不當或非經證實言論，可能衍生負面輿情等情節重大者。

<p>第十三條 本校認為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擬交由其家長或監護人帶回管教、規劃參加高關懷課程、送請少年輔導單位輔導，或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置時，簽會導師及輔導室提供意見，應經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討論議決後行之。但情況急迫，應立即移送警察機關處置者，不在此限。</p>	<p>有關「輔導適性安置」係屬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範疇；「帶回管教」則係屬學生輔導管教範疇，均不宜列入學生獎懲規定，請予刪除。</p> <p>依據「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26點，係為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特殊管教措施，不宜列入學生獎懲規定。</p>	<p>本條文予以刪除，並修改至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第伍條「輔導與管教方式……採取下列方式：」第九項「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特殊管教措施」第一款。</p> <p>修改條文為： 第十三條 其他另有規定者，依相關規定辦理。</p>
<p>第十四條 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三、警告及小過之懲處，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生輔組長、主任教官及相關處室人員，經學務處主任核定後公布。但會簽過程中相關人員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p>	<p>依「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獎懲規定注意事項」第五點規定略以，學校或教師對於學生懲處過程應注意個人資料之保密，不宜將學生懲處名單公布。建議修正為：「警告及小過之懲處，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及相關處室人員，經學務處主任核定。但會簽過程中相關人員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p>	<p>三、警告及小過之懲處，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生輔組長、主任教官及相關處室人員，經學務處主任核定後公布。但會簽過程中相關人員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p>
<p>第十四條 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二、大功之獎勵依前述流程辦理完成後，經校長核定後公布。 四、大過以上或有爭議之獎懲事項，應提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公布。</p>	<p>有關懲處應符合明確性規範，不得有概括性條款，爰此項規定，應僅為程序性規範，學生必須先符合本辦法相關記嘉獎、小功、警告、小過之規定，惟案情具爭議性或經校長審視覺得有必要者，方得移送獎懲委員會。如原獎懲要點對該行為無規範，則不得以該條規範核予懲戒。建議修正為：「記大過以上或符合本要點應記嘉獎、小功、警告、小過但具爭議性、由校長交議之其他重大學生獎懲事件者，應送學生獎懲委員會評議後，由校長核定」。</p>	<p>第二項及第四項整併為： 三、學生特殊管教作為、記大功(或大過)以上或符合本要點應記嘉獎、小功、警告、小過但具爭議性、由校長交議之其他重大學生獎懲事件者，應簽會導師及輔導室提供意見，送學生獎懲委員會評議後，由校長核定。</p> <p>其餘條文依次向前修正。</p>

	<p>且經詢問國教署承辦人回覆：第 14 條第 2 項及第 4 項規定，有關懲處應符合明確性規範，不得有概括性條款，爰此項規定，應僅為程序性規範，學生必須先符合本辦法相關記嘉獎、小功、警告、小過之規定，惟案情具爭議性或經校長審視覺得有必要者，方得移送獎懲委員會。如原獎懲要點對該行為無規範，則不得以該條規範核予懲戒。建議合併修正為：「學生特殊管教作為、記大功(或大過)以上或符合本要點應記嘉獎、小功、警告、小過但具爭議性、由校長交議之其他重大學生獎懲事件者，應送學生獎懲委員會評議後，由校長核定」。</p>	
<p>第十五條 學生、法定代理人、家長或監護人於送達獎懲通知書次日起二十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p>	<p>應依 111 年 5 月 2 日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5 條規定辦理，且學生未成年者，其法定代理人包括父母及監護人，建議修正為：「學生、法定代理人於獎懲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以書面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p>	<p>第十五條 學生、法定代理人、家長或監護人於送達獎懲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二十三十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以書面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p>
<p>第十二條 有以下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二、毆打同學或集體械鬥，情節輕微者。</p>	<p>經 113 年 1 月 4 日行政會議決議辦理修正。</p>	<p>第十二條 有以下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二、毆打同學他人或集體械鬥，情節輕微者。</p>

原條文	修改說明	修正內容
<p>第五條 學生獎勵與懲處措施如下： 三；改過遷善條件： （二）能自我反省決心改過者，並經導師、輔導教官或輔導老師之觀察，確能改過遷善者。</p>	<p>一、主任教官於112年9月1日退伍，本校現無教官在校服務。 二、修正條文中有關教官身分之職稱，予以刪除或更正。</p>	<p>第五條 學生獎勵與懲處措施如下： 三；改過遷善條件： （二）能自我反省決心改過者，並經導師→輔導教官或輔導老師之觀察，確能改過遷善者。</p>
<p>第十四條 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嘉獎及小功之獎勵，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生輔組長，經學務處主任核定後公布。</p>		<p>第十四條 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嘉獎及小功之獎勵，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及生輔組長，經學務處主任核定後公布。</p>

附件三：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假日行為輔導實施要點修正案

原條文	國教署審查意見說明	修正條文
<p>參、實施方式： 六、學生行為表現有下列情事者，得酌予公共服務：</p>	<p>一、配合獎懲規定修正。 二、經113年1月4日行政會議決議辦理修正。</p>	<p>參、實施方式： 六、學生行為表現有下列情事者，得酌予公共服務： (九)無故缺席重要集會者。 (十)其他違反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第四條第三項，情節輕微者。</p>

原條文	修正說明	修正條文
<p>參、實施方式： 四、若因病或事故臨時無法出席者，應由家長打電話至教官室請假(請假視同更換時間1次)。</p>	<p>一、主任教官於112年9月1日退伍，本校現無教官在校服務。 二、修正條文中有關教官身分之職稱及處(室)，予以刪除或更換。</p>	<p>參、實施方式： 四、若因病或事故臨時無法出席者，應由家長打電話至教官室生活輔導組請假(請假視同更換時間1次)。</p>
<p>參、實施方式： 五、服務內容(課表)： 附記： ❖ 公共服務通知單須請家長簽章並於公共服務當日交回值班教官辦理註銷。</p>		<p>參、實施方式： 五、服務內容(課表)： 附記： ❖ 公共服務通知單須請家長簽章並於公共服務當日交回值班教官學創人員辦理註銷。</p>

附件四：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案

原條文	國教署審查意見說明	修正條文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九、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特殊管教措施；</p> <p>(一)學務處認為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擬採取交由其監護人帶回管教、規劃參加高關懷課程、送請少年輔導單位輔導，或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置時，應依該校學生獎懲辦法，簽會導師及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提供意見，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議決後，始得為之。但情況急迫，應立即移送警察機關處置者，不在此限。</p>	<p>一、配合獎懲規定修正。</p> <p>二、依據「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二十六條」修正。</p> <p>三、經113年1月4日行政會議決議辦理修正。</p>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九、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特殊管教措施；</p> <p>(一)學務處認為學生違規情節重大，擬採取交由其監護人帶回管教、規劃參加高關懷課程、送請少年輔導單位輔導，或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置時，應依該校學生獎懲辦法，簽會導師及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室提供意見，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議決後，始得為之。但情況急迫，應立即移送警察機關處置者，不在此限。</p>

原條文	修正說明	修正條文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五、教師基於導引學生發展之考量，衡酌學生身心狀況後，得採取下列一般管教措施：</p> <p>(十九)其他適當措施。</p> <p>4. 必要時，教師除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外，得請學務處、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獎懲委員會或其他相關單位研議輔導與管教策略並協助執行之。</p>	<p>一、配合第五條第九項第一款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修正為輔導室。</p> <p>二、條文有關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之處，統一修正為輔導室。</p>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五、教師基於導引學生發展之考量，衡酌學生身心狀況後，得採取下列一般管教措施：</p> <p>(十九)其他適當措施。</p> <p>4. 必要時，教師除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外，得請學務處、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室、獎懲委員會或其他相關單位研議輔導與管教策略並協助執行之。</p>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八、監護權人及家長會之協助輔導管教措施：</p> <p>(一)學務處或輔導工作委員會實施管教，須監護權人到校協助處理者，應請監護權人配合到校協助學校輔導該學生及盡管教之責任。</p>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八、監護權人及家長會之協助輔導管教措施：</p> <p>(一)學務處或輔導工作委員會室實施管教，須監護權人到校協助處理者，應請監護權人配合到校協助學校輔導該學生及盡管教之責任。</p>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十四、學生之追蹤輔導及長期輔導：</p> <p>(一)教師、學務處及輔導工作委員會對因重大違規事件受處罰之學生，應追蹤輔導，必要時應會同校內外相關單位共同輔導。</p>		<p>伍、輔導與管教方式：教師管教學生得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方式：</p> <p>十四、學生之追蹤輔導及長期輔導：</p> <p>(一)教師、學務處及輔導工作委員會室對因重大違規事件受處罰之學生，應追蹤輔導，必要時應會同校內</p>

附件五：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計畫

107.11.05課發會通過(108.06課發會修正、109.07.01課發會修正、110.08.23校務會議修正、113.0119修正)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03年11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號令發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教育部112年6月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64831A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貳、實施規定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普通型學校、綜合型學校及單科型學校，學生於修業年限內，其自主學習合計應至少十八節，並應安排於一學期或各學年內實施」。

參、目的

為培養學生自我學習與管理能力，特訂定此自主學習規範，說明自主學習實施、管理與輔導相關事宜。

肆、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之工作內容

- 一、學生自主學習計畫由圖書館主任任召集人，負責規劃及修訂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計畫及實施規範，提供自主學習指導教師業務諮詢。

二、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之分工

項目	負責單位	工作內容
實施計畫及實施規範	圖書館	實施計畫及實施規範修訂
自主學習指導教師安排	教務處	1. 依編班結果，安排自主學習指導教師 2. 自主學習指導教師得由各學科推舉。 3. 提供圖書館、學務處、指導教師編班名冊。
計畫申請與撰寫說明	自主學習指導教師	自主學習指導教師於開學後1-2週內利用自主學習時間於各班進行自主學習計畫說明，並引導學生進行計畫撰寫。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選填作業	圖書館	每學期於開學前開放自主學習平台，提供學生線上完成自主學習計畫選填。
計畫審查與修正	各班導師 指導教師	1. 由圖書館提供各班導師該班自主學習已申請完成名單，進行計畫初審。 2. 通過初審計畫再由指導教師進行複審。 3. 複審通過後，平台開放學生自行下載列印，交由家長簽名後，自行掃描存檔。
學生自主檢核	自主學習指導教師	1. 辦理時間：每學期第一至二次段期中考期間。 2. 辦理方式 (1)學生於自主學習平台填寫自我檢核表。 (2)指導教師酌予建議或修正計畫方向。
出缺勤紀錄	學務處	負責完成學生自主學習出缺勤登錄。

教師增能研習	圖書館 學務處	圖書館應根據每學年校內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實施概況，視需要辦理相關教師增能研習，包含： 1. 計畫申請與撰寫說明。 2. 如何引導學生完成自主學習計畫。 3. 如何引導學生進行自主學習自我檢核。 4. 如何進行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審查。 5. 學生必修通識課程：圖資利用簡介、閱讀素養、資訊素養等。
學習資源 場地管理	指導教師	1. 負責場地管理與學生點名。 2. 指定學生每週自主學習結束後將點名單送交學務處。

伍、實施方式

- 一、由圖書館主任擔任召集人，成立學生自主學習工作小組，修訂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計畫及實施規範，每學期召開學生自主學習小組會議。
 - 二、學生自主學習小組成員包含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學組長、設備組長、自主學習指導教師代表、級導師、家長會代表1人。
 - 三、學生自主學習小組會議應討論學生自主學習計畫申請、審核、實施與相關事宜。
 - 四、全校學生得依教務處課程規畫時間內提出自主學習計畫並執行。高一得辦理自主學習增能課程，由教師授課，增進學生自主學習知能。
- 陸、學生自主學習資源與平台由圖書館負責建置與維護，收理表現優秀之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並在學生同意下，提供本校其他學生參考與學習，以及編製自主學習成果專輯。
- 柒、本實施計畫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或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

壹、依據

教育部112年6月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64831A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協助學生妥善運用彈性時間，掌握彈性學習時段進行自主學習。
- 二、輔導學生依興趣、生涯發展需求，提出自主學習計畫，豐富學習歷程檔案。
- 三、建立學校彈性時間自學機制，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及成果發表能力。

參、實施原則：

- 一、計畫申請以學期為單位，於就學三年內需完成每學期或每學年至至少十八節之自主學習，每學期以提出一個計畫為原則。
- 二、學生自主學習可安排學科知識、開放式網路課程、專題製作、實察體驗、行動方案、實作實驗、獨立研究、主題練習與探索、閱讀心得、小論文或其他學習活動。
- 三、學生應依前目實施規範，系統規劃自主學習計畫；計畫項目包括學習主題、內容、進度、方式及所需設備，並經教師指導及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後實施，但成年者免經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
- 四、學生提出其他學習活動時，學校應考量師資、設備及學生學習之安全性等面向，據以綜合審查。
- 五、學生自主學習場地與指導教師由教務處統一安排與公告。
- 六、學生應於計畫核可後，依計畫內容實施，並記錄自主學習情形。
- 七、學生自主學習指導教師，依下列原則協助學生：
協助自主學習計畫複審、指定學生自主學習班級日誌之負責同學、進行學生點名與通報、檢視學生自主學習紀錄、了解學生自主學習進度與困難、協助學生辦理自主學習成果發表、檢視學生自主學習是否完成成果登錄。

肆、實施方式

- 一、每學期開學後（依學校公告時間為主），由自主學習指導教師利用自主學習時間於各班進行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說明，並引導學生進行計畫研擬及撰寫。
- 二、自主學習計畫申請：
以學期為單位，每學期初依學校公告時間至學校首頁自主學習平台填寫計畫書並送出審查，每學期以提出一個計畫為原則。（計畫項目詳如附件一）
- 三、自主學習計畫審查：
 - 1、初審：由圖書館提供導師該班自主學習計畫申請完成名單，進行初審，未通過初審者，得於收到通知二日內修改計畫申請複審。
 - 2、複審：初審通過後由自主學習指導教師進行複審。計畫複審原則為評計畫是否明確與可行，是否能在學校現有環境設備下完成。同一計畫之初審與複審得安排不同教師審查。未通過複審者，得於收到通知一週內修改計畫提交再審。

伍、輔導管理

- 一、學校得視學生自主學習需要，排定指導教師，其指導原則如下：
 - （一）指導學生完成自主學習計畫並提供學生諮詢。
 - （二）審查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之內容及實施方式。
 - （三）在學生自主學習過程中，掌握學生出缺席情況，並按月檢視學生學習紀錄及了解進度。

(四)協助辦理學生自主學習成果發表。

二、學生自我管理責任

(一)記錄自主學習情形：學生應於計畫核可後，依計畫實施並參加期中檢核。

(二)接受自主學習情況督導：學生應依計畫自我管理，若有任何更動，如「事、病、公假」、「參與各類培訓活動」、「與其他老師談話討論」……等，以致無法依計畫期程出席時，請於課前向自主學習指導教師及家長報備，並依據本校規定辦理請假事宜，未請假者，以曠課處理。

三、學校管理與輔導

(一)出缺勤管理：學生自主學習期間之出缺勤管理由學務處負責，學生須依據本校「學生請假暨缺曠規則」辦理請假事宜。由自主學習指導教師負責點名。

(二)協助學生自我檢核

1. 每學期第一至二次段考期間辦理學生期中檢核。

2. 辦理方式：學生於自主學習平台填寫自我檢核表後，由指導教師酌予建議或修正計畫方向。

四、自主學習場地安排及公告：

自主學習場地由學校統一公告，如學生於學習中需使用其他場所，經場地或設備主管單位及指導教師同意後，才得使用其他場地或設備。

五、學生自主學習期間，須遵守學校規範，不得以自主學習為由拒絕參與學校活動。

陸、本要點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或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彈性學習時間學生自主學習計畫申請書

學生基本資料	班級	學號	姓名
申請學期	學年 第 學期	共學同學	備註:無免填，需填班級姓名學號
計畫名稱			
學習類型 (大分類-下拉選單)	<input type="checkbox"/> 學科課程延伸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閱讀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藝文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技藝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實做體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對應學科屬性 (小分類-下拉選單)	<input type="checkbox"/> 國文 <input type="checkbox"/> 英文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球科學 <input type="checkbox"/> 歷史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公民 <input type="checkbox"/> 美術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 <input type="checkbox"/> 家政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國防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護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設備需求	備註:無免填		
指導教師			
彈性學習時間 自主學習課程 預計進度 (週計畫)	週次	內容與進度	備註 (所需資源或其他事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可自行調整結束週次，最好能列入學習成果紀錄、發表等。	
自主學習內容概述	備註:動機(為什麼)及策略(所採取的行動準則)		
預期效益	備註:希望達成什麼成果		
與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之關聯(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A1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input type="checkbox"/> A2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A3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input type="checkbox"/> B1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input type="checkbox"/> B2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input type="checkbox"/> B3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input type="checkbox"/> C1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input type="checkbox"/> C2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C3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成果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於校內學習平台提供自主學習成果與資料給其他同學參考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於校內學習平台提供自主學習成果與資料給其他同學參考		
以下為審查填寫欄，申請者勿填。			
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待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審查意見：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認證：系統帶出審查老師姓名</div>		
家長簽名			
學校核章	系統帶出學校認證章		

國立新竹女中彈性學習時間學生自主學習成果表

系統帶出申請書上方資料						
週次	星期	節次	自學內容	檢核進度	學習心得	自學場地
1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2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3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4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5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6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7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8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9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0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1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2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3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4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5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6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7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18			可自行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達標 <input type="checkbox"/> 稍有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進		

成果說明：文字

成果說明：照片或影片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同學可以視需要使用

指導老師建議 (無則免填)	導師建議 (無則免填)	家長建議 (無則免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服裝儀容委員會委員名單

職稱	職務	姓名	性別	職掌	備考
召集人	學務主任	劉姿君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教務主任	楊伯軒	男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總務主任	羅登旭	男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訓育組長	王智忠	男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體育組長	曾俊遠	男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衛生組長	鄭淑仁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級導師	傅湘萍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級導師	林春蘭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級導師	顏郁婷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學生代表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學生代表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學生代表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學生代表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學生代表		女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委員	家長代表	許進裕	男	本校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